进修培训协议书

为做好进修培训工作，按照医院有关要求要求，现就在我院进修培训期间有关重要事项协议如下：

一、本协议由甲乙丙三方共同签署，视为乙方与甲方的委托培训协议，同为丙方与甲方的培训协议，培训期限为协议期限。

本协议自 年 月 日起，至 年 月 日止，协议期限共 月。

二、甲方有关事项

1.安排丙方参加进修培训，为丙方提供培训基本保障。

2.丙方若有违纪，甲方可视情节严重做出处理，并通报乙方。丙方若不服从管理，甲方可直接将丙方退回乙方。

三、乙方有关事项

1.保障丙方在培期间原人事（劳动）关系不变。

2.配合甲方对丙方进行管理，不随意将丙方召回。如遇重大疫情等特殊情况，需提前与甲方协商安排。

四、丙方有关事项

1.丙方在培训期间完成的各种医疗文书，均应得到上级医师的审阅签名后方能有效。不得代上级医师签名，无权出具转诊、伤残鉴定、计划生育、调换工种等病情证明。

2.丙方在培训期间须遵守甲方的劳动纪律和培训管理。除产假和病假等不可抗拒原因外，培训时间不延长，培训费用不退。

3.丙方须按甲方要求完成进修培训，进修结束并通过考核后，方可申请结业鉴定，其中培训时长达3个月才可获得《进修结业证书》；培训时长不足3个月仅获得《进修人员结业鉴定表》。

六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本协议终止

1.丙方因违反甲方相关规定、引发医疗差错或事故，给甲方造成严重影响或重大经济损失的。

2.丙方因疾病或其他不可抗因素，无法再接受培训的。

七、附则

1.本协议约定与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有冲突或分歧的，按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执行，其它未尽事宜由三方协商解决。

2.培训期间，甲方与丙方系培训关系而非劳动用工关系。

3.在协议执行过程中，如遇问题或未尽事宜，由三方协商解决。

4.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甲乙丙三方签署后生效，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 乙方（盖章）： 丙方（签字）：

（武汉市汉阳医院） （选送单位） （进修人员）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